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NMGZC-G-F-260555

2026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项目编号： NMGZC-G-F-260555

采购计划备案号： 内政采计划[2026]22718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4,002,3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4,002,3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1.00	54,002,3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1、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①②③资质要求： ①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a、b资质： a.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b.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 ②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同时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或同时具备a、b、c资质： a.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

级资质； b.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c.轻纺农林商物粮行业林业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原农林行业（营造林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过渡期内予以认可），或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资质； ③测绘资质：具备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及测绘航空摄影）。 2.项目负责人：须为牵头单位的本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正高级（或教授级）水利（或林草或水工环或地质专业）相关职称。 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应由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成员数量（含联合体牵头人）不得超过3家，仅具备勘察、测绘资质的单位不得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②联合体各方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协议书由各方签字和盖章后将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再投标； ④联合体中标的，各方须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在合同中明确各自职责与价款分摊权重，全体联合体成员就中标项目整体履约事宜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

邮编： 010055

联系人： 李伟奇；质疑联系人：阮佳（邮寄质疑应邮寄给质疑联系人）

联系电话： 0471-5332614；质疑联系电话： 0471-5332613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

邮编： 010000

联系人： 于海龙

联系电话： 1584778781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认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1.质疑联系人：阮佳，质疑联系电话：0471-5332613（需要邮寄质疑的供应商请邮寄给质疑联系人，收件人错误导致错过质疑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可以上传在其他材料里。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规范填写《声明函》。特别注意（不限于）以下几点：（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供应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中小企业划型。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招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地质调查研究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且在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具体内容如下。1.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承诺函(格式自拟)。2.提供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承诺函(格式自拟)。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或承诺函(格式自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注：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②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及范围是：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关于“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①②③资质要求： ①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a、b资质： a.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 b.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 ②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同时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或同时具备a、b、c资质： a.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资质； b.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 c.轻纺农林商物粮行业林业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原农林行业（营造林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过渡期内予以认可），或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资质； ③测绘资质：具备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及测绘航空摄影）。 2.项目负责人：须为牵头单位的本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正高级（或教授级）水利（或林草或水工环或地质专业）相关职称。 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应由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成员数量（含联合体牵头人）不得超过3家，仅具备勘察、测绘资质的单位不得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②联合体各方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协议书由各方签字和盖章后将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再投标； ④联合体中标的，各方须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在合同中明确各自职责与价款分摊权重，全体联合体成员就中标项目整体履约事宜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

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

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涉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海市、乌兰察布市、阿拉善盟6个盟市30个旗(县、区)。依据“一河两岸四区多点”空间布局，坚持问题、目标、效果导向相统一，遵循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原则，构建从贺兰山、大青山水源涵养区到库布其、乌兰布和沙漠防护区的系统治理格局，划分四大生态保护修复分区、设置9个生态修复单元，推行“山上山下统筹、上下游联动、左右岸协同、干支流共治”系统治理模式，一体化部署21个子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表。

2.设计内容

本项目主要负责21个子项目及内蒙古自治区片区的测绘、勘察、设计工作，汇总编制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片区工程设计成果。中标单位全程跟进项目实施全周期直至项目通过验收。

按照《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司、生态环境部自然生态保护司关于印发<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子项目工程设计审核要点(试行)>的函》的要求编制子项目工程设计。各子项目的工程设计编制完成后，分别通过对应市、县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待各子项目通过审核后，汇总编制内蒙古自治区片区工程设计；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成果通过内蒙古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后，汇总编制内蒙古自治区及山西省片区工程设计成果；内蒙古自治区及山西省片区工程设计成果经内蒙古自治区及山西省两个片区省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合审核通过后，上报国家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完成批复。中标单位须全程跟进项目实施全周期，持续提供测绘成果复核、补勘复测、技术交底等工作；配合解决全部子项目实施阶段现场技术问题并即时提交补充设计与变更设计成果；参与并配合完成各阶段、各级别验收工作，直至全部验收通过。

设计成果资料须满足国家（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相关规范，保证工程设计通过各阶段、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查。

3.其他

项目实施期36个月。

支付方式：本项目全部费用，均在资金下达后，按照合同支付方式分期进行支付。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	------	----	----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9月12日前，完成21个子项目测绘、勘察、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及概（预）算成果的编制，并通过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查；同步完成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片区工程设计成果的汇总编制工作，于2026年9月15日前严格按照国家申报规范及报审要件要求完成全部项目资料报送。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工程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查，同步提交满足施工招标及项目施工所需的勘察、测绘基础资料及配套文件（含施工图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确保符合施工招标及项目施工实施要求。中标单位须全程跟进项目实施全周期，持续提供测绘成果复核、补勘复测、技术交底等工作；配合解决全部子项目实施阶段现场技术问题并即时提交补充设计与变更设计成果；参与并配合完成各阶段、各级别验收工作，直至全部验收通过。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海市、乌兰察布市、阿拉善盟6个盟市30个旗（县、区）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中标人完成全部子项目相关测绘、勘察、设计及相关配合工作，直至各子项目竣工并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并持续提供期限不少于1年的后续跟踪服务。
4		合同履约地点	采购人约定区域

5		验收要求	1.交付标准：中标人须分阶段完整交付对应全套设计成果资料，资料格式、内容深度须符合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相关国家、行业规范，同时满足国家级、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查要求，纸质版、电子版、数据库配套齐全，同步提供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设计审查意见、整改回复及修改完善说明，所有成果无缺项、内容完整、数据真实有效。 2.分阶段验收标准 ①初步验收：中标人完整提交全套内蒙古自治区及山西省片区工程初步设计成果（含文本、附表、附图、附件等）、设计审查意见、配套数据库、工程概（预）算及相关配套资料等，并顺利通过国家级（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审核后，判定为初步验收合格。 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招标配套资料验收：中标人须于2026年10月31日前，依据项目落地实施要求及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按需完成子项目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并通过省级、市级、县级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完整提交施工图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即判定为该阶段验收合格。 ③施工部分验收：各子项目顺利通过内蒙古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即为验收合格。 ④项目最终验收：各子项目顺利通过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竣工验收，提交的全流程设计成果通过采购单位组织的整体验收，即为验收合格。 3.验收方法：采购单位、相关专家、主管部门对交付成果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及整改落实情况逐项核对；设计成果经国家、省、市、县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提供的审核通过意见或批复文件作为验收合格核心判定依据；各子项目通过国家级验收合格后，由采购单位组织工程设计最终验收，汇总全部设计成果统一核验。服务期内若出台新的规定及要求，相关方应无条件服从并严格落实。
6		合同支付方式	1、项目工程设计成果顺利通过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联合审核通过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施工图设计通过省、市、县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同时提交全部项目施工招标配套资料（含施工图设计成果、工程量清单），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项目所有子项目完工，自治区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4、项目整体工程顺利通过国家级审核，并通过采购单位组织的设计最终验收，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7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1.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2.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计取。中标人必须在采购单位支付第一期款项前，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提交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要求覆盖合同履行期限。 3.项目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由中标人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函退还书面申请并附完整履约验收资料；采购单位自收到中标人合规退款申请之日起30日内，无息全额退还履约保函。 4.若中标人存在违约行为，采购单位有权按合同约定从履约担保中扣除相应违约金、损失赔偿金，不足部分有权向中标人另行追偿。
---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标的名称：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一）工程主要技术标准依据 按照现行有效的相关行业规范及标准执行，设计成果须满足内蒙古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符合国家关于山水工程负面清单的管理规定。
		（二）主要工作内容 1.工程勘察： 本次工程勘察为各子项目进行专项勘察，为工程设计、施工、安全管控、生态适配提供完整真实的基础技术数据，包含现场勘察、取样试验、数据分析、报告编制、报审配合等全部工作。 编制各子项目的《工程勘察报告》，包括但不限于现状分析、各专项勘察结论、工程建设条件评价、设计参数建议及调整意见、风险隐患分析等内容，附全套勘察图件、试验报表、影像资料、勘察台账。配合采购单位、行业主管部门、属地政府、评审专家开展勘察成果评审，根据评审意见完成修改完善。施工期间全程配合现场勘察答疑、地质条件复核、设计变更勘察佐证，全程配合项目验收、资料归档工作。 2.工程测绘： 工程测绘覆盖项目各子项目所有修复单元，实现地形、地物、地貌、水系、沙区、农田、矿山、湿地测绘，为方案设计、工程量核算、工程施工、竣工复核、成果备案提供精准数据。 测绘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地形测绘、专项要素测绘、成果建库、报审配合等全部工作。要求提供的测绘成果须符合相关行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资料、地形图、断面图、专题图、影像数据、三维模型、测绘报告、成果台账，并完成数字化成果建库。测绘单位须配合设计、评审、施工、验收全过程工作，提供测绘数据答疑、现场点位复核、竣工测绘复核支撑，根据需求完成成果修改完善及归档报审，且测绘精度及成果须满足工程设计要求。 3.工程设计： 本次工程为多专业综合设计项目，具体专业详见工程量表，各专业严格遵照对应行

业设计规范及阶段审批要求分阶段出具设计图纸。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三个阶段。

（1）工程初步设计阶段：负责统筹完成21个子项目各专业、各子项工程初步设计及概（预）算编制工作，设计内容、技术深度须严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规范标准，整体设计成果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同步编制满足政府部门审查要求的工程设计图纸、概（预）算文件等报审资料，完成内蒙古自治区、山西省两大片区工程设计成果的汇总编制。全程配合采购单位、主管部门、属地政府开展各层级报审工作，精准提供相关工程量数据，负责设计答疑、文本修改优化等相关工作，直至项目工程设计顺利通过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及财政部联合审查并取得正式批复。

（2）工程施工图设计阶段：在工程初步设计取得批复后，严格依据项目落地实施要求及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于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子项目施工图设计（或招标设计）成果的编制、优化及报审工作，确保施工图设计（或招标设计）成果通过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按采购单位要求提交全套设计图纸及配套文件，同时依据施工招标要求，编制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等配套资料，全程协助采购单位、主管部门、属地政府开展工程招标答疑、资料补充完善等相关工作，保障招标工作顺利推进。

（3）施工配合阶段（含设计技术交底、施工期设计技术服务、竣工验收配合）：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技术组组长全程跟进项目施工全过程，负责向采购单位、主管部门、属地政府、施工单位开展专项设计技术交底工作，及时处置施工全过程设计技术难题、设计变更调整及设计优化完善等相关工作，按需编制专项设计方案并配合开展专项方案审查工作，全程参与项目隐蔽工程验收、竣工核验等各阶段验收工作，保障项目施工合规、有序推进。

（4）设计其他说明：本项目当前处于实施方案修改完善阶段，各子项目工程量仅为现阶段测算数据；后续开展工程设计工作时，各子项目工程量将严格对照负面清单管理要求，结合项目区域现场地形、用地条件、配套设施等实际工程布设情况进行优化调整，可相应增减工程量。

4.设计单位其他要求

（1）文件管理及权责要求。设计单位开展设计图纸分发、日常技术联系函回复等相关工作时，须优先将全部设计成果提交采购单位，由采购单位、主管部门、属地政府对设计成果的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审核确认，设计单位不得擅自对外分发文件或回复函件。若因设计单位擅自操作导致项目造价增加、建设标准降低等问题，所产生的全部损失及相关责任均由设计单位自行承担。设计成果出具份数须全面满足项目报审、工程建设、验收、档案归档等全流程工作要求。

（2）人员管理要求。项目设计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换。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更换人员的，设计单位须提交书面申请，详细说明人员调整原因及拟更换人员的资质、履历等相关情况，经采购单位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人员调整，严禁未经审批擅自更换项目人员。

（3）设计责任要求。各设计阶段内，因设计单位设计失误、方案缺陷、内容疏漏、专业图纸冲突等设计方原因，引发工程质量事故、项目投资增加、超概算、超施工总费用等问题的，所有经济损失、整改责任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设计单位全权承担。

（4）造价成果及配合要求。设计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交的工程量清单等造价成果，须由本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编制、审核并完成签章，确保成果合法合规、数据准确无误

		，同时须全程配合采购单位开展招标答疑、资料校核等相关工作。 （5）履约考核要求。若设计单位未按本项目约定标准、时限完成各阶段设计工作及配套技术服务工作，采购单位有权扣除部分设计服务费，或另行委托第三方单位承接剩余设计及服务工作，保障项目设计及工程建设进度有序推进，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直接从原有设计服务费中抵扣。
3		（三）测绘、勘察及设计单位人员配置与管理要求 为规范本项目各区块测绘、勘察、设计全流程工作开展，保障各项作业合规有序、质量达标、高效推进，结合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多专业、地域广、多子项的实施特点，统一明确各专业技术班组的人员配置数量、专业配比、资质标准及各阶段岗位履职、人员管控要求，具体规定如下： 1.各阶段项目负责人设置及资质要求 本项目测绘、勘察、设计各实施阶段实行阶段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各阶段须单独配置专职项目负责人，专人统筹负责对应阶段技术管理、作业实施、质量管控及对接协调工作，岗位资质标准严格执行以下要求： （1）测绘阶段项目负责人：须为参建单位在职正式人员，具备测绘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或持有国家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证书，熟练掌握山水林田湖草沙相关工程测绘规范及技术标准。 （2）勘察阶段项目负责人：须为参建单位在职正式人员，持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具备岩土工程勘察相关从业经验，适配本项目各类生态修复工程勘察作业需求。 （在职证明需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缴纳凭证或单位在职证明文件等） 2.专业技术组设置要求 本项目属于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综合性工程，涵盖水利、林草、农业、矿山修复等多个核心工程类别，涉及多专业交叉融合、多领域协同实施。为精准匹配项目建设技术需求，各参建单位须结合工程特性，按核心工程类别精准配置对应专业技术人员，组建专业化、复合型、全覆盖的技术作业团队。 本项目覆盖6个盟市，具有实施地域广、子项目布局分散、作业点位多的特点，为保障属地项目技术支撑到位、管控无盲区，各盟市实施区域须至少配置1组完整的专业技术班组，全面负责属地范围内所有子项目的测绘、勘察、设计技术工作。各参建单位可结合各盟市项目作业量、覆盖范围、工程复杂度、技术难点及施工进度要求，按需增配专项技术人员及辅助力量，确保各项专业技术工作精准落地、高效推进，全面适配项目全域、全周期实施需求。 3.人员配置相关标准 （1）固定人员每组基础配置 各专业技术组设组长1名，统筹班组日常技术管理、作业统筹、质量把控及人员调度工作，组长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具备同类生态修复工程项目从业经验。各技术组须足额配齐对应专业在岗技术人员，严格执行最低人员配置标准，可根据项目实际作业量、工期要求合理增配人员，不得低于基础配置数量：测绘专业技术人员每组不少于2人，勘察专业技术人员每组不少于3人，设计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每组不少于4人。 （2）人员资质统一要求

		各技术班组在岗从事测绘、勘察、设计的专职专业技术人员中，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占比不得低于50%。持有国家对应专业注册类执业资格证书的在岗人员，可纳入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统计范围。所有在岗专业人员的专业背景、从业资质、技术能力须与所在岗位工作职责、作业内容精准匹配，严禁无证上岗、跨专业违规履职。 (3) 设计专业专项配备要求 各技术班组在配齐基础设计单位人员的基础上，须紧扣本项目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修复的工程类型、建设内容、技术规范及报审、施工、验收全流程工作需求，针对性配齐各细分专业技术人员，全面覆盖子项目工程设计、设计优化、施工图校核、施工技术配合、合规报审、竣工验收技术支撑等各项工作，确保团队专业结构科学合理、全面适配项目建设标准，保障设计方案合规可行、科学落地、贴合现场实际。 (4) 整体配置管控要求 各专业技术班组人员配置为项目常态化固定标配，是保障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的基础条件，项目实施全过程严禁随意缩减在岗人员数量、擅自更换资质不达标、专业不匹配、能力不满足岗位要求的人员。采购单位有权不定期对各参建班组人员在岗履职情况、资质证书有效性、专业配比合理性、人员稳定性开展专项核查，对人员配置不达标、人员变动不规范的班组，责令限期整改、闭环落实，确保人员配置持续满足工程质量管控、行业施工规范及项目工期进度要求。 (5) 专项对接人员配置要求 项目实施阶段（施工），中标供应商须专项配备专职设计代表，全程负责项目设计对接、技术协调、变更管理等核心工作，搭建高效顺畅的内外沟通衔接机制，保障项目各项技术工作协同推进、落地见效。 设计代表主要履职范围包括：统筹对接采购单位、施工单位及各级主管部门，全权负责项目施工全过程设计答疑、设计变更申报、方案调整对接等相关工作；同步统筹联络测绘、勘察协作单位，做好各专业技术衔接、资料互通、工作协同，统筹解决跨专业技术交叉问题，保障测绘、勘察、设计各项工作同步衔接、高效联动、闭环落实。
4		(四) 成果要求：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国家（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相关规范标准编制、提交全套成果，并确保成果顺利通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人民政府审查；成果份数、载体形式、装订规格等数量要求，以各实施流程采购单位明确规定为准，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足额提供。 成果瑕疵处理：成果存在错漏、数据失真，中标人须无偿无条件返工，同时承担工期延误违约金。
5		(五) 全过程技术服务要求（贯穿施工至终验）： 因政策、国土空间规划、自然资源审查要求产生的变更，中标人须无偿优化调整；采购单位建设范围、治理规模重大调整，均包含在报价中，不另行支付；中标人设计疏漏导致的变更，不计任何费用并承担返工损失；各级验收配合：全程配合旗县、盟市、自治区及国家有关部门检查、验收及绩效评价，编制验收配套设计说明、台账、佐证材料；后期质保服务：完成国家验收后提供不少于1年跟踪服务。

6		(六) 保密、安全及廉洁约束： ①保密义务：项目涉及黄河流域国土空间、矿产点位、水文泥沙、草原权属、生态敏感区均属内部保密资料；中标人全员签订保密协议；保密资料的保密期限应直至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之日止；严禁向媒体、其他地区同类项目泄露资料；泄密处罚：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15%违约金，采购单位保留追责及解除合同权利，涉及保密违法移交司法机关。 ②安全生产责任：外业踏勘、野外调查发生人员伤亡、设备损毁、草原植被破坏、水土污染，全部经济、行政赔偿责任由中标人独立承担；中标人自行购买人身意外险、野外作业责任险，费用含在包干报价中；因安全事故延误工期同步计取逾期违约金。 ③廉政约束：严禁投标人及项目团队向采购单位、评审专家、主管部门、属地政府工作人员行贿、赠送礼品、变相利益输送；一经查实，立即终止合同、没收全部保证金，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3年内禁止参与项目投标，移送相关机关。 ④知识产权：项目全部设计成果、数据库、航测影像、监测数据、概（预）算资料全部知识产权、著作权、使用权永久归采购单位（及旗县、盟市、内蒙古自治区、国家主管部门）所有；投标人仅享有署名权，不得用于其他商业项目，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项目基础地理、土地权属、矿山隐患、流域水文等保密数据；投标人设计过程使用第三方软件、图纸、技术专利产生的版权费用全部包含在包干价内，若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全部赔偿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7		(七) 售后服务要求： 1.项目实施阶段（施工），要求接到现场技术问题通知后2小时内进行响应，48小时内按照采购单位要求开展技术答疑、变更设计、方案优化工作。 2.分级技术响应服务：一般图纸、资料、概（预）算答疑：工作时间2小时内书面回复；现场施工冲突、地质突变、生态修复方案调整等紧急问题：24小时内人员到场处置；各级主管部门申报、审查及竣工验收等重大节点：安排项目负责人牵头专项技术小组全程配合。 3.项目通过国家级最终验收后，提供不少于1年的跟踪服务，无偿提供设计相关资料。 4.投诉与售后处置机制：采购单位针对设计成果、现场服务提出书面整改要求的，中标单位须15日内完成整改并提交复核资料；逾期未整改完成，按合同约定计取违约金，同时采购单位有权暂缓当期款项支付。

8		(八) 项目费用说明 由于《实施方案》正在修改完善阶段，最终工程量未确定，本次工程设计费（5400.2300万元）暂依据现阶段《实施方案》载明的工程施工费274196.92万元为基础测算，最终结算设计费则以最终国家批复的施工费为计算基数，且总金额不得超出本次设计费预算金额。其计算公式为：实际结算设计费=国家批复工程施工费×设计费率；经综合考量各专业设计配置、勘察测绘工作深度及投入比重等因素，设计费率=中标金额/现阶段工程施工费（274196.92万元）。实际结算设计费即为合同支付方式中明确的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包含完成全部勘察、测绘、设计服务的所有开支，采购单位不另行付费，不受理任何费用追加、补差申请。费用涵盖人工、设备、管理、税费、风险等全部成本，含全阶段测绘、勘察、设计、图纸优化、现场技术服务、报审评审、图审论证、差旅耗材、知识产权、各类不可预见风险等全部相关支出。 成果责任：设计单位交付全部成果需满足报批、施工、验收、归档全流程使用标准；因成果深度不足、项目重大变更、资料缺失等产生的重绘、重设计、重复评审等费用，由设计单位自行承担。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7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5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2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	6.00%	1、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微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分项报价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封面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分项报价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封面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	------------------	--------	--	--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

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

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3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项目整体认知及全流程服务总体思路	投标人需在方案中阐述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服务思路，评审要点：（6分）①项目现状认知：清晰阐述6盟市30旗县区实施范围、21个子项目布局、四大生态修复分区划分、本项目全部治理任务指标（荒漠化、水土流失、湿地、河道、矿山、农用地治理规模），准确匹配黄河几字弯流域生态特征；②全链条一体化服务统筹：完整覆盖项目测绘、工程勘察、各专业工程设计、施工阶段技术支撑、项目验收全流程服务总体组织、流转衔接机制；③分类型修复技术服务方案：针对矿山、河道、盐碱沙地、湿地、农用地、水土流失六大修复类型，结合内蒙古沿黄区域风沙、盐碱、干旱特点制定差异化勘察、设计、现场技术服务思路。内容贴合项目实际、服务流程完整清晰、专业逻辑合理得6分；缺失任意一项扣2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1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何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工程测绘全过程服务 实施方案	投标人编制测绘专项服务方案，列明为本项目提供的全部测绘工作内容与服务流程，评审要点：（6分） ①全类型测绘工作清单：列明控制测量、地形测绘、生态专题要素测绘、航空摄影、三维实景建模、空间数据库建库全部工作内容、精度要求及对应成果； ②6盟市区块分组实施计划：按盟市划分测绘作业小组，明确外业踏勘、内业数据处理人员分工、设备配置、作业时序； ③全周期配套保障服务：测绘成果三级复核、数据交付、配合设计图件编制、施工放样、竣工复测、各级评审答疑、成果修改归档全套服务措施。方案完整覆盖本项目全部测绘需求，明确各环节交付成果、配合服务内容的，得6分；缺失任意一项扣2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1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工程勘察全过程服务 实施方案	投标人编制勘察专项服务方案，列明为本项目提供的勘察全阶段服务内容，评审要点：（6分）①基础勘察全流程服务：各子项目现场踏勘、土壤/水文/岩土取样、室内试验、数据分析、勘察报告编制全套工作及交付成果清单；②六类修复专项勘察细则：分别列明矿山、河道、盐碱沙地、湿地、农用地、水土流失区域差异化勘察点位布设要点、试验指标要求、评价相关标准；③分阶段勘察配合机制：初勘、详勘、施工期补勘、地质隐患复核、设计变更地质佐证、四级验收全程技术支撑安排及服务重点。方案完整列明各阶段勘察服务内容、交付成果、现场配合措施，适配内蒙古区域地质生态条件得6分；缺失任意一项扣2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1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工程设计服务方案（6分） 投标人列明工程设计服务过程中将提供的全部技术服务内容及配套服务方案，评审要点：①工程初步设计编			

	设计服务方案	制方案：明确21个子项目初步设计工作流程、深度要求、概（预）算编制标准，提供详细的交付文本图件清单及全流程配套服务方案；②汇总编制内蒙古、山西片区工程设计成果服务方案：建立跨区域成果汇总编制机制，明确数据对接标准、汇总编制流程，提供一体化技术服务保障方案；③施工图设计编制方案：制定施工图设计编制服务方案，明确各专业设计深度要求，提供详细的全流程配套服务方案；明确各阶段交付文件、服务方案、报审配合、修改优化全流程服务举措，满足要求得6分；缺失任意一项扣2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1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2.施工阶段配合服务及造价资料编制服务（6分） 投标人列明提交满足施工及招标过程中需提供的服务内容，评审要点： ①各子项目施工图成果明细、多专业图纸交叉内审、图纸优化整改闭环机制；②工程量清单、造价三级校核、招标答疑等全套服务方案；③工程设计图纸施工招标答疑、施工现场图纸交底、专项工程设计、设计变更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方案。完整覆盖工程设计及施工发承包造价编制全链条服务，交付成果满足施工招标、现场施工要求得6分；缺失任意一项扣2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1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	1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项目组织架构、人员分工、6盟市分区块服务安排	投标人编制项目团队组织及分工方案，明确各岗位人员对应服务内容，评审要点：①专业技术组设置：按6盟市划分区块，每组测绘、勘察、设计单位人员配置、岗位职责清单，满足招标文件最低人员配置标准；②核心负责人分工：测绘负责人、注册岩土勘察负责人、总设计师、各生态专业组长、施工阶段设计服务人员岗位职责、轮值机制完善；③联合体协同机制（如有）：各方工作划分、交叉作业对接、资料共享、联合报审协同流程合规，可落地。人员配置满足招标文件最低人员标准，各岗位对应服务内容清晰、分区工作安排合理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评审	全项目分阶段进度计划及各阶段服务工期保障措施	投标人列明测绘、勘察、工程设计、施工配套服务、验收各阶段工作进度计划及保障服务措施，评审要点：①前置节点保障：2026年9月10日前完成全部子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审查，内蒙古、山西片区成果汇总及资料国家提交的人力、设备、外勤加班保障方案、倒排工期计划表；②施工图设计及招标配套资料交付：2026年10月15日完成施工图设计，同时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提交施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专项保障措施；③施工全周期管控：施工过程技术支撑、常态化补勘补测、设计变更、隐蔽工程配合、分阶段验收、国家级终验全周期进度管控、人员增补应急方案。各阶段服务节点清晰，配套人力、外勤、技术保障措施完整可落地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测绘、勘察外业及内业质量管控措施（3分） 投标人说明测绘、勘察全流程质量管控配套服务工作，评审要点：①外业现场管控：野外			

	点位复核、取样全过程旁站、影像资料留存制度；②内业校核流程：试验数据、测绘图件、勘察报告内审、交叉校核细则；③问题闭环整改：数据失真、图件错漏、勘察结论偏差整改、多次复核、归档追溯机制，符合自然资源部生态修复成果规范要求。全过程质量自检、复核、整改服务流程完整，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全过程质量管控服务措施	。2.设计报审全流程质量管控（3分） 投标人阐述工程设计编制过程中质量管控方案，评审要点：①初步设计质量管控：建立21个子项目初步设计质量管控体系，明确各专业设计深度标准、投资概（预）算编制要求及相应精度要求，实施设计成果内部校审、外部专家评审的双重审核机制，确保初步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规范和项目需求。②施工图设计质量管控：制定施工图设计质量管控流程，明确各专业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图纸审核标准，实施设计成果“三审校”制度（自审、互审、终审），确保施工图设计成果满足施工要求，杜绝设计变更风险。③跨区域设计质量协同：建立内蒙古、山西片区设计质量协同机制，统一制图标准、概（预）算指标、数据库格式，实施跨区域图纸协同校对、成果一致性管控，确保晋蒙片区设计成果的统一性和准确性。覆盖工程设计编制、内审、多轮评审、报审修改全流程质量服务措施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3.为满足招标要求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成果、工程量清单成果质量保证措施（3分）④投标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四级验收全周期技术配合及成果归档服务方案	投标人列明从旗县自查至国家终验全流程配套技术服务内容，评审要点：（3分）①四级验收配套资料：旗县自查、盟市初审、自治区复核、国家（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及财政部）终验所需图纸、治理台账、绩效佐证材料编制、修改服务；②监管系统填报服务：配合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监管系统、专项资金监管系统数据录入、动态更新、校核服务；③标准化成果归档：全套纸质、数字化图件、勘察试验数据库、设计文本统一分类、编号、装订、移交、长期存档管理机制。内容完整且清晰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保密、安全生产、知识产权全过程配套服务	投标人编制项目保密、安全生产、知识产权全过程配套服务方案，评审要点：（3分）①须保密数据保密管理：测绘、地质、生态敏感数据分级管控、全员保密协议签订、长效保密约束、资料外发审批流程；②野外安全生产保障：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安全责任人，提供相关外业风沙、极端天气作业防护、全员意外险/野外责任险配置、人员伤亡、植被损毁应急处置预案；③知识产权风险防控：本项目全部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属、第三方图件、数据版权核查、侵权风险规避等措施。措施完整可落地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跟踪服务方案（2分） 投标人列明竣工验收后质保期内提供的全部技术服务内容，评审要点：①跟踪			

	其他服务要求配套方案	服务期图纸线上/现场答疑、资料补充配套服务； ②主管部门事后核查、补充资料完善、动态方案优化长效响应机制。 服务内容完整、响应机制清晰，得2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2.数字化成果、生态数据库及监管系统对接服务（2分） ①三维模型、勘察试验数据库、全套数字化施工图标准化编制交付方案； ②项目全周期电子资料统一归档、检索、备份管理方案。 内容完整规范得2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3.内蒙古+山西片区跨区域成果汇总编制及联合申报服务（2分） 投标人编制跨省区统筹配套技术服务方案，评审要点： ①两省片区成果汇总、图件文本统一汇总编制、格式标准化服务； ②联合对接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及财政部申报、跨区域联合评审、异地答疑协同工作机制。 内容完整规范得2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4.全周期风险预判与应急技术服务（3分） ①野外风沙、极端低温、地质突变造成勘察延误的应急补勘、增派人员保障方案； ②多轮评审修改、工期滞后时专家驻场、技术团队扩容保障措施； ③治理规模、投资指标调整后的快速设计优化、概（预）算同步调整服务。 内容完整规范得3分；缺失任意一项扣1分，每项每一处缺陷扣0.5分，小项分值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内容凭空编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互相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错误）			

商务评审	业绩	近十年[自2016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承揽过山水林田湖草沙、河湖湿地生态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工程、盐碱地改造工程、三北防护林工程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等相关工程勘察、设计业绩, 每提供1项已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复的勘察、设计业绩, 得1分, 本项满分5分。 评审佐证要求: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及相关批复证明文件; 时间以主管部门批复时间为准。 备注: 同一项目下签订的多份合同不重复计分, 仅认定为1项有效业绩; 提交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识、内容不全的, 该项业绩不予计分, 未提供有效业绩材料的本项不得分。 各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提供均予认可。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测绘阶段负责人(2分) 为测绘单位本单位在职人员, 持有注册测绘师或测绘高级工程师有效证书得2分; 无有效证书不得分。 2.勘察			封面 目录

同力环中	项目人员能力	阶段负责人（2分） 为勘察单位在职人员，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得2分；无有效注册证书不得分。 3.专业技术组数量（7分） 投标人在专业技术组设置要求规定的6个专业技术组基础上，每增加1个专业技术组得1分，本项最多得7分，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人员相关名单及相应职称证书，未提供不得分） 4.专业技术组人员构成分（最高13分） 除专业技术组组长外，每个专业技术组中，每有1人具有高级工程师，得0.5分，每有1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得1分，具有相关专业注册类资格证书，得1分，本项最多得13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时，按照就高原则仅计取1项）： 5.核心管理人员同类业绩加分（最高1分） 项目负责人、测绘负责人、勘察负责人中，任意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山水林田湖草沙、河湖湿地生态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工程、盐碱地改造工程、三北防护林工程或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等相关工程勘察或设计业绩的，每有1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1分（业绩佐证材料要求：需提供合同、项目批复文件其中任意一项完整材料，材料中须清晰体现对应人员姓名；佐证材料无法体现人员姓名的，可同步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材料缺失、佐证不满足上述要求的不予计分；联合体任意一方人员业绩均可认可）。 备注：在职证明需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缴纳凭证或单位在职证明文件等。	25.0000	客观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	6.00%	1、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微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6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黄河“几字弯”顶端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内蒙古片区）工程设计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